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08095)



第二季度業績報告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方法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第二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3	34,549	23,830	59,967	50,837
銷售成本		(23,235)	(17,757)	(44,993)	(42,960)
毛利		11,314	6,073	14,974	7,877
其他收入	5	9,141	3,940	28,004	7,604
分銷成本		(4,134)	(4,937)	(8,163)	(10,066)
行政開支		(8,285)	(3,987)	(16,994)	(7,533)
其他經營費用		(3,838)	(1,692)	(5,653)	(2,593)
經營溢利/(虧損)		4,198	(603)	12,168	(4,711)
融資成本	6	(6,797)	(9,615)	(35,461)	(15,708)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1,616)	—	(516)	—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17	197	(17,999)	6,141	(17,99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464)	—	(786)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	—	(4)	—
其他虧損		—	—	(489)	—
稅前虧損		(4,022)	(28,681)	(18,161)	(39,204)
所得稅開支	7	—	—	—	—
本期虧損	8	(4,022)	(28,681)	(18,161)	(39,20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053)	(29,286)	(17,108)	(38,857)
少數股東權益		1,031	605	(1,053)	(347)
		(4,022)	(28,681)	(18,161)	(39,204)
每股虧損					
—基本(人民幣)	9	(0.43)分	(2.47)分	(1.44)分	(3.28)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62	23,8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651	5,693
商譽		6,125	6,125
其他無形資產		19	—
對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39	—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	10	196,923	377,291
		250,319	413,005
流動資產			
存貨		22,401	13,112
應收貿易賬款	11	26,532	20,549
應收貸款	12	104,610	130,120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財務資產	13	8,613	—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47	4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76	3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921	23,159
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89,830	89,4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213	654,107
		826,543	930,970
總資產			
		1,076,862	1,343,97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4	30,246	20,408
預收客戶賬款		21,413	6,26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8,796	46,471
應付股息		13,916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519	1,05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116	2,029
銀行貸款	15	—	10,000
即期稅項負債		52,663	52,663
		170,669	138,890
流動資產淨值			
		655,874	792,0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6,193	1,205,085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5	—	—
其他貸款	16	99,980	177,711
衍生財務工具	17	404	6,783
		100,384	184,494
淨資產			
		805,809	1,020,59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118,480	118,480
儲備		643,370	843,9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761,850	962,465
少數股東權益		43,959	58,126
總權益		805,809	1,020,5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投資重估					擬派末期		少數股東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儲備	留存盈利	股息	合計	權益	總權益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18,480	377,720	53,787	(23,616)	53,288	168,934	—	748,593	4,279	752,872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22,401	—	—	22,401	—	22,401
匯兌差異	—	—	—	(9,439)	—	—	—	(9,439)	—	(9,43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收入/(支出)淨額	—	—	—	(9,439)	22,401	—	—	12,962	—	12,962
本期虧損	—	—	—	—	—	(38,857)	—	(38,857)	(347)	(39,204)
本期已確認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9,439)	22,401	(38,857)	—	(25,895)	(347)	(26,242)
少數股東注資	—	489	—	—	—	—	—	489	1,761	2,250
轉撥至/(自)儲備基金	—	—	(893)	—	—	197	—	(696)	696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18,480	378,209	52,894	(33,055)	75,689	130,274	—	722,491	6,389	728,88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18,480	378,209	77,974	(44,167)	4,728	403,545	23,696	962,465	58,126	1,020,591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148,059)	—	—	(148,059)	(14,487)	(162,546)
匯兌差異	—	—	—	(11,752)	—	—	—	(11,752)	—	(11,75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收入/(支出)淨額	—	—	—	(11,752)	(148,059)	—	—	(159,811)	(14,487)	(174,298)
本期虧損	—	—	—	—	—	(17,108)	—	(17,108)	(1,053)	(18,161)
本期已確認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11,752)	(148,059)	(17,108)	—	(176,919)	(15,540)	(192,459)
已宣佈股息	—	—	—	—	—	—	(23,696)	(23,696)	—	(23,69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884	884
其他收益	—	—	—	—	—	—	—	—	489	48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18,480	378,209	77,974	(55,919)	(143,331)	386,437	—	761,850	43,959	805,80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4,269	20,85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48,147)	204,519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91,292)	(15,1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95,170)	210,2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724)	(7,30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107	91,14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213	294,065

附註：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嵌入式系統產品，包括網絡安全產品(「網絡安全產品」)、無線消防報警系統(「無線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產品。本集團亦從事銷售電腦產品(「電腦產品」)及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

2. 呈列基準

2.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以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呈報數額造成重大更改。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若干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作出調整。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賬，與本公司之功能及列賬貨幣相同。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控制權指有權支配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會考慮現時是否存在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部綜合入賬，及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2. 呈列基準(續)

2.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所佔其資產淨值連同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過往並未自綜合收益表扣除或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倘有需要時，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會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

少數股東權益指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權益內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少數股東權益呈列為期內溢利或虧損在少數股東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分配。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其應佔附屬公司之權益，超出部分則會抵銷本集團所佔權益，惟少數股東有約束責任且能夠作出額外投資填補虧損除外。倘附屬公司其後恢復盈利，該等盈利會分配予集團權益，直至收回本集團之前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予客戶之貨品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發票淨值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嵌入式系統產品及有關產品	24,521	17,359	35,037	24,773
銷售電腦產品	5,123	6,368	19,974	25,866
提供旅遊及休閒服務	4,905	103	4,956	198
	34,549	23,830	59,967	50,837

4. 分類資料

主要報告方式－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四個主要業務分類籌組：

- － 生產及銷售網絡安全產品；
- － 生產及銷售無線消防報警系統；
- － 買賣電腦產品；及
- － 旅遊發展。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網絡安全 產品 人民幣千元	無線消防 報警系統 人民幣千元	電腦產品 人民幣千元	旅遊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982	31,055	19,974	4,956	59,967
分類業績	(3,786)	2,011	(317)	(3,931)	(6,023)
利息收入					25,714
融資成本					(35,461)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516)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6,141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
其他虧損					(489)
未分配公司開支					(7,523)
稅前虧損					(18,161)
所得稅開支					—
本期虧損					(18,161)

4. 分類資料(續)

主要報告方式—按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網絡安全 產品 人民幣千元	無線消防 報警系統 人民幣千元	電腦產品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425	20,546	25,866	—	50,837
分類業績	(1,184)	(1,590)	2,233	—	(541)
利息收入					4,787
融資成本					(15,708)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17,99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786)	(786)
未分配公司開支					(8,957)
稅前虧損					(39,204)
所得稅開支					—
本期虧損					(39,204)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1,443	3,168	7,351	4,787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7,667	—	18,363	—
其他	31	772	2,290	2,817
	9,141	3,940	28,004	7,604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4	172	43	412
其他貸款利息	(597)	6,259	1,123	12,408
匯兌虧損淨額	7,390	3,184	34,295	2,888
	6,797	9,615	35,461	15,708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	—	—	—	—
	—	—	—	—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有關期間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公司於北京高新技術開發區註冊，並且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當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原有之所得稅法律，本公司須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由有關稅務機關發出之批文，本公司獲豁免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繳納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獲減免50%企業所得稅項。由於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現稅務虧損，故於有關期間並無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通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國稅及地方稅合共稅率33%繳納所得稅。若干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享有稅務優惠權利並按15%稅率繳稅。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經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之中國新統一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提出多項改革措施，包括統一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已著手評估企業所得稅法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企業所得稅法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收入之應付稅款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七年：人民幣零元)，原因為董事無意於可見未來向本公司匯出有關收入。

8. 本期虧損

本集團之本期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廣告及推廣成本	146	2,317	407	4,806
折舊	1,273	620	2,084	1,30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開支	554	417	905	851
研究及開發成本	1,400	1,227	2,820	2,127
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	—	4	2	160
應收貿易賬款呆賬撥備撥回	160	699	786	745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7,830	3,921	15,145	8,1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2	303	871	577
社會保險成本	461	285	829	557
工資、薪金及花紅	6,847	3,333	13,445	7,003
過時及滯銷之存貨撇銷	—	—	—	380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755)	(2)	(755)	(2)

9. 每股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人民幣5,053,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9,28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84,800,000股(二零零七年：1,184,8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人民幣17,108,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8,857,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84,800,000股(二零零七年：1,184,8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均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均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	149,910	294,211
香港境外上市	46,763	82,980
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香港境外非上市	250	100
債務工具，按公平值		
香港境外非上市	—	—
債務工具之換股權，按公平值		
香港境外非上市	—	—
	196,923	377,291

11. 應收貿易賬款

除新客户偶爾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客戶大多享有賒賬期，賒賬期一般由三至六個月不等，由本集團將產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至客戶之日或提供服務之完成日期或合約所界定付款到期日之較後發生日期起計算。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基於上述各項，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不同客戶相關，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分集中。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1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根據本集團將產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至客戶或提供服務之完成日期或合約所界定付款到期日之較後發生日期作出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零至90日	12,330	17,940
91至180日	6,829	681
181至365日	2,109	1,188
超過365日	5,264	740
	26,532	20,549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2. 應收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乃以港幣列值並由借方實益擁有之一家香港上市公司3,170,808,000股普通股作抵押，按年利率48厘計息，並須支付不可退回之贖回費港幣6,000,000元，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乃以美元列值並由借方控股公司就借方三十六股股份簽立之股份押記抵押，按年利率30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筆貸款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前悉數清還。

13.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持作買賣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	8,613	—
	8,613	—

14. 應付貿易賬款

根據供應商將物料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讓予本集團之日期作出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零至90日	21,466	16,669
91至180日	2,493	117
181至365日	947	133
超過365日	5,340	3,489
	30,246	20,408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5.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按通知或一年內	—	10,000
第二年	—	—
	—	10,000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	(10,000)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之款項	—	—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為單位。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銀行貸款支付之平均利率為7.42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抵押。

16. 其他貸款

本集團其他貸款指向一家金融機構借出可供銷售財務資產而向其收取之現金抵押。該現金抵押以美元列值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償還；其票面息率及實際利率分別為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4厘及6.4厘。

17. 衍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與一家金融機構訂立一項購股權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按一兌一的比例，就本集團借予該金融機構的323,888,000股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中芯國際」）繳足股款普通股的50%，向該金融機構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自動可予行使，可由該金融機構按行使期內每日之購股權相關價格（相對定於每股0.2168美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相當於每股港幣1.6914元）之行使價）行使，並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前兩日聯交所定為固定交易時段開市買賣當日屆滿。購股權可分別以實物結算及現金結算兩種方式行使。

購股權之公平值以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並於收益表確認公平值變動：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年初公平值	6,783	—
期／年內公平值變動	(6,141)	7,064
匯兌差額	(238)	(281)
期／年末公平值	404	6,783

18.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 7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內資股	70,000	70,000
— 484,8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H股	48,480	48,480
	118,480	118,480

19. 關聯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詳情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公司銷售嵌入式系統產品：				
北京北大青島商用信息系統有限公司	87	105	405	105
上海北大青島消防設備銷售有限公司	872	1,007	1,319	1,071
上海北大青島商用信息系統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361	115	518	339
北大青島有限責任公司收取之 辦公室樓宇租金費用	178	130	253	258
向北京北大青島安全系統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出售北京城建東華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44%股本權益及一筆應收貸款	—	202,201	—	202,201

20.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人民幣零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零八年上半年」)面對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帶來之嚴峻挑戰。中國內地之春季雪災及四川地震更令此情況加劇。儘管上述不利因素，本集團表現大致並無受到影響。零八年上半年整體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9,130,000元或18.0%至人民幣59,967,000元。零八年上半年毛利約人民幣14,974,000元，為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零七年上半年」)接近兩倍。由於嵌入式系統產品之銷售折扣減少，加上旅遊及休閒業務首次錄得貢獻，帶動零八年上半年之毛利率上升9.5%達25.0%。

無線消防報警系統

於零八年上半年，無線消防報警系統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1.8%，按營業額計算為本集團最大分部。分部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0,509,000元或51.1%，達到人民幣31,055,000元。零八年上半年之分部溢利約為人民幣2,011,000元，而零七年上半年則錄得分部虧損約人民幣1,590,000元。由於放寬信貸、若干重大防火系統項目及智能系統項目完成及由二零零八年四月起來自四川久遠智能監控有限責任公司(「久遠監控」)之貢獻，業務得以擴充，因此，無線消防報警系統分部於零八年上半年表現理想。儘管二零零八年五月四川地震導致久遠監控於成都、綿陽及德陽之服務中心暫停運作，但對久遠監控業績之影響有限。

網絡安全產品

於零八年上半年，網絡安全產品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6%。分部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43,000元或10.0%至人民幣3,982,000元。分部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602,000元或約2.2倍至人民幣3,786,000元。於零八年上半年，本集團致力開發新管理平台軟件，現有產品之系統升級工作暫時擱置。本集團亦重組銷售部門，新聘任銷售人員之表現有待評定。經濟放緩令市場信心減弱，若干項目延期至本年度下半年。

電腦產品

於零八年上半年，電腦產品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3.3%。分部營業額下跌約人民幣5,892,000元或22.8%至人民幣19,974,000元。零八年上半年之分部虧損約為人民幣317,000元，零七年上半年則錄得分部溢利約人民幣2,233,000元。分部錄得虧損，主要由於需求下降及於零七年上半年撥回若干預提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旅遊及休閒業務

旅遊及休閒業務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展開。於零八年上半年，該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3%。分部營業額為環保巴士車資。於零八年六月底，共有48輛巴士服務遊客。於零八年上半年，約100,000名旅客於南岳衡山風景名勝區遊覽時乘坐本集團之環保巴士。此分部於零八年上半年錄得約人民幣3,931,000元虧損，主要為營運前產生之開支。興建衡山客運場站已基本上獲當地政府批准。本集團正等候規劃獲批准並預期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動工。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中芯國際」)

根據中芯國際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佈，中芯國際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零八年第二季」)之整體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8.5%至342,900,000美元。毛利較去年同期下降45.9%至20,800,000美元，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季(「零八年第一季」)終止DRAM業務之決定後，DRAM付運量減少所致。另一方面，退出該業務令中芯國際毛利率整體有所提升。儘管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第二季(「零七年第二季」)10.3%減至零八年第二季6.1%，但已自零八年第一季毛損率9.0%扭虧為盈。零八年第二季中芯國際錄得淨虧損45,600,000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2倍但較上一季減少約79.7%，由於中芯國際尚處於將北京廠房之DRAM產能轉型為邏輯生產之過渡期，故虧損持續。

由於DRAM付運量下降，零八年第二季8吋晶圓付運量較零七年第二季443,445片減少9.3%至402,114片。然而，零八年第二季邏輯晶片總付運量增加至360,623片，較去年同期增長41.5%及較上一季增長7.8%。中芯國際預期二零零八年邏輯晶片付運量與二零零七年相比將增加最少30%。零八年第二季8吋晶圓服務之需求殷切。中芯國際預期二零零八年下半年需求將持續強勁，尤其在通訊及消費者產品應用方面。預期二零零八年第三季0.13微米及90納米技術節點之邏輯付運量可增加約10%。內部65納米庫和位單元研發及與IBM之45納米合作均如期順利進行。

按地區而言，北美地區銷售維持穩健，來自該地區分部之收入佔中芯國際零八年第二季總收入55.1%。另一方面，來自亞太區(包括中國大陸及台灣但不包括日本)之收入錄得最顯著增長。來自該分部之收入佔中芯國際零八年第二季總收入34.7%。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張家界旅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張家界旅遊」)

根據張家界旅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佈，由於自二零零八年初起取消綜合計入若干旅行社之賬目以及春季雪災及二零零八年五月四川地震後旅客數目急降，張家界旅遊於零八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6,80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5.9%。儘管主要業務表現未如理想，張家界旅遊於零八年上半年錄得純利人民幣6,300,000元，而於零七年上半年則錄得虧損人民幣4,500,000元，主要由於張家界旅遊於零八年上半年就債務重組清償數項債務。因此，張家界旅遊撥回或然負債應計費用人民幣26,5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張家界旅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張家界旅遊」)(續)

張家界旅遊之股東未有批准股權分置改革方案。截至公佈日期，張家界旅遊尚未重新展開股改程序。

重大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Best Chance Holdings Limited(「Best Chance」)與本集團訂立兩份港元優先有抵押定期貸款融資協議(統稱為「該等協議」)，最高金額分別為港幣83,000,000元及港幣28,400,000元。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向Best Chance提供最高總金額為港幣111,400,000元之融資，為期六個月，年利率48厘，並須支付不可退回之贖回費港幣6,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底前，Best Chance已獲墊付總數港幣109,700,000元。融資以下列各項向本集團作出抵押：Best Chance實益擁有之3,170,808,000股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企業)普通股(並包括日後將予發行之所有股份或紅股或類似性質之股份或其他新證券)之所有權利、擁有權及利益之第一固定抵押。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發出之通函。

成立投資基金(「基金」)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刊發之通函呈述，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中國春季暴風雪對本集團並無影響。作為一家負責任的公司，本集團已捐出人民幣1,000,000元救助災民。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發生之四川地震除了因久遠監控因其所在位置而受到影響外，未有影響本集團。久遠監控若干設備損毀，且該廠房關閉及業務營運暫停直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初。是次損毀損失約人民幣538,000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減少人民幣214,782,000元或21.0%至人民幣805,809,000元，主要因香港股市下滑，令本集團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公平值減少所致。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15,213,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水平減少36.5%，乃因本集團償還部分先前向一家金融機構借出若干可供銷售財務資產收取之現金抵押。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7下降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4.8。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債務總額相對股本總額之比率)，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4%減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12.4%。流動比率下降及資本負債比率有所改善乃因零八年上半年償還現金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故須面對若干程度之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外幣資產及債項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人民幣零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約為648人，其中逾51.2%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一人更擁有博士銜頭。負責研發之員工約為123人。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包括醫療保險及出埠保險。本集團嚴守香港及中國有關公積金及公益金之規定，適時向基金作出僱主供款。

展望

鑑於目前市況波動及消費信心疲弱，本集團預期資訊科技市場未來數月表現將稍為遜色。本集團將就其資訊科技業務採取審慎策略。無線消防報警系統分部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提升及穩定現有產品以鞏固其市場地位。本集團有意透過於主要城市設立更多辦事處及收購以擴大其市場份額。網絡安全產品分部方面，本集團預期新管理平台軟件之研究及開發將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完成。相關產品將於接近年底推出市場。本集團會加快現有產品之系統升級進程以維持其市場份額。已暫時擱置之項目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重新展開。電腦產品分部方面，本集團預期有關表現將維持穩定。旅遊及休閒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估計市場將自零八年上半年天災後穩步復蘇，旅客數目亦將於傳統高峰期，即年度下半年逐漸回升。此分部之表現將會改善。

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股東批准後，基金已準備好於未來數月展開投資計劃。本集團將與合營夥伴緊密合作，以確保投資極為謹慎地進行。本集團不會倉促落實額外投資，僅會選擇具有高溢利及現金流量增長潛力之機遇。本集團同時會持續監察現有投資。本集團已為二零零八年餘下月份更多挑戰作好準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所持 股份數目、 身分 及信託實益 權益性質	佔本 公司全部 已發行內 資股本概 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董事姓名					
1.	許振東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2.	徐祇祥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3.	張萬中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4.	劉永進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監事姓名					
1.	張永利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2.	董曉清女士	(a)	205,414,000	29.34%	17.34%

附註：

- (a) 上述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因彼等各自身為Heng Huat信託(「Heng Huat信託」)其中受益人擁有權益，被視作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以契據形式作出之Heng Huat信託聲明書，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劉越女士(徐祇祥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起擔任彼之替任受託人)宣佈，彼等以受託人身分，為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及北京天橋北大青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本公司逾300名(前為477名)僱員之利益，持有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Heng Huat」)之股份。Heng Huat實益擁有致勝資產有限公司(「致勝」)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因而被視作於致勝擁有權益之205,41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徐祇祥先生(徐祇祥先生自劉越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辭任受託人後於同日擔任彼之替任受託人)以受託人身分，於Heng Huat已發行股本之100股股份中，分別持有60股、20股及20股。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下文「僱員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任何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監事可於任何其他實體獲取該等權利。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監事概無任何購入本公司H股(「H股」)之權利。

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有條件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全職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相當於本公司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已發行股份30%之本公司股份。然而，在現時有關中國法規對中國公民認購或買賣H股之限制廢除或撤銷前，屬於中國公民之僱員無權行使購股權。本公司自購股權計劃成立日期以來並無向任何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權益及淡倉：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分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內資股本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1. 北京大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310,000,000	44.29%	不適用	26.16%
2. 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市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85,000,000	12.14%	不適用	7.17%
3. 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市北大青鳥軟件系統公司)	(a)、(b)	直接實益擁有及 透過受控制公司	225,000,000	32.14%	不適用	18.99%
4. 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115,000,000	16.43%	不適用	9.71%
5. 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	(c)	透過受控制公司	205,414,000	29.34%	不適用	17.34%
6. 致勝資產有限公司	(c)	直接實益擁有	205,414,000	29.34%	不適用	17.34%
7.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d)	透過受控制公司	84,586,000	12.08%	不適用	7.14%
8. New View Venture Limited	(d)	直接實益擁有	84,586,000	12.08%	不適用	7.14%
9. 亞洲技術投資有限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7.14%	不適用	4.22%
10.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	(e)	直接實益擁有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11. 大福財務有限公司	(e)	透過受控制公司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12. Taifook (BVI) Limited	(e)	透過受控制公司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a) 北京大學被視為透過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6.16%權益：
- (i) 由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宇環」)持有之8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17%)，而宇環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
 - (ii) 由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青鳥軟件」)持有之11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28%)，而青鳥軟件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及
 - (iii) 由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北大青鳥」)持有之11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71%)，而北大青鳥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接獲宇環及青鳥軟件通知，該兩家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分別與北大青鳥實益擁有80%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杭州北大青鳥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青鳥」)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兩家公司同意向杭州青鳥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合稱「該等轉讓」)。該等轉讓須獲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生效。

- (b) 青鳥軟件之權益包括由青鳥軟件本身持有之110,000,000股股份及北大青鳥持有之115,000,000股股份，而北大青鳥由青鳥軟件實益擁有。
- (c) 本公司之股份由致勝資產有限公司持有，而致勝資產有限公司由Heng Huat全資擁有。
- (d) 本公司之股份由New View Venture Limited持有，而New View Venture Limited由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e) 股份由大福證券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大福財務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及由Taifook (BVI) Limited間接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事宜，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建議。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南相浩教授、錢文忠教授及蔡傳炳先生，而南相浩教授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第二季度業績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零八年上半年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當中所有守則條文。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H股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H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振東

中國北京，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